



境外公司專刊

2026年9月號



前言

因應各國監管環境、營運成本及商業需求的持續變化，跨國企業在發展過程中經常面臨調整投資架構之需求。實務上，企業除了採取解散既有公司並於新司法管轄區重新設立公司外，另一項經常被忽略但相當重要的機制，即為「遷冊」(Redomiciliation or Continuation)。

遷冊制度允許公司在符合法令規定的情況下，將其註冊地由一個司法管轄區移轉至另一個司法管轄區，而無須經歷解散清算及重新設立程序。由於公司法人格之延續性，因此原有契約關係、資產、銀行帳戶、股東結構及債權債務關係通常均可維持不變，大幅降低重組成本與法律程序上的複雜性。本期月刊將簡要說明遷冊制度的概念，並介紹常見境外地區的遷冊相關規範。

關於本刊

近年來，境外地區為了因應國際反避稅浪潮，已陸續增修新規定，為協助企業即時掌握境外公司最新資訊及遵循當地申報要求，了解昔日「租稅天堂」為避免被列入黑名單所做的改變，KPMG境外公司登記及稅務團隊邀請您每月份進入「KPMG境外公司專刊」一探究竟，以利企業能從容面對境外法令修改所帶來的挑戰及採取必要因應措施。

境外公司遷冊制度解析： 企業調整投資架構新思維

遷冊制度之概述

遷冊（Redomiciliation，又稱Continuation或Corporate Migration）係指公司在維持同一法人主體的前提下，將其註冊地由一個司法管轄區轉移至另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程序。在完成遷冊後，公司原有之法人格仍持續存在，其名稱、組織架構、股權架構、資產、負債、契約關係、經營紀錄及權利義務原則上均不受影響，僅改由新遷入地之法律規範其公司治理及後續營運。相較於透過清算原有公司後再於新司法管轄區重新設立公司之方式，遷冊制度得以在不改變公司法人同一性之前提下完成註冊地轉換，有助於降低重組過程所涉及之法律、行政及營運成本，因此已逐漸成為企業進行跨境投資架構調整時的重要工具。

事實上，遷冊制度於許多境外地區已施行多年，例如BVI、開曼及薩摩亞均已建立完整之遷入及遷出制度，允許公司依商業需求自由變更註冊地。近年來，新加坡及香港亦陸續參考國際實務引進遷冊機制，顯示此類制度於國際商業環境中的重要性日益提升。惟需特別注意者，目前新加坡及香港均採取「單向遷冊」模式，僅開放外國公司遷入當地，尚未開放本地公司遷出至其他司法管轄區，因此企業於規劃遷冊架構時，應同時檢視遷出地及遷入地之相關法令要求，以確保整體架構規劃及執行之可行性。

常見境外地區遷冊制度簡介

本刊就常見境外地區遷冊相關規範整理如下表：

國家 / 地區	允許遷入	允許遷出	董事決議	股東決議	備註
新加坡	✓	X	✓	✓	欲遷入新加坡之外國公司須至少符合下列三項標準中的兩項： • 年營業收入超過1,000萬新加坡元； • 總資產超過1,000萬新加坡元； • 員工人數超過50人。
香港	✓	X	✓	✓	遷入香港會需要遷出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
BVI	✓	✓	✓	✓	
開曼	✓	✓	✓	✓	
薩摩亞	✓	✓	✓	✓	

由上表可知，各境外地區之遷冊制度雖在具體規範上有所差異，惟整體架構大致相同，通常均須取得董事會及股東會同意，並向遷出地及遷入地主管機關提交相關申請文件。值得注意的是，不同司法管轄區仍可能針對申請資格、審查程序或應備文件設有不同要求。例如，新加坡對於遷入當地之外國公司設有一定之規模及財務條件；香港則要求申請遷入之公司提供遷出地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以確認該公司於原註冊地具備合法遷冊之適格性，並於遷冊前後維持並延續同一法人主體之法律地位。鑑此，企業於評估跨境重組及投資架構調整或註冊地變更時，除應衡酌各司法管轄區之公司法規定外，亦應一併檢視現有公司章程、股東協議、銀行往來安排及相關租稅影響，並預先釐清遷冊所需文件及程序要求，以確保架構轉換得以順利進行。



KPMG Observation

一. 遷冊制度提供企業調整境外投資架構之另一種選擇

遷冊制度固然提供企業調整境外投資架構之另一種選擇，惟其並非適用於所有架構重組情況。企業於評估註冊地變更時，除應考量各司法管轄區之法令要求外，亦應綜合評估重組目的、租稅效果、既有契約安排及後續管理成本等因素，審慎判斷採取遷冊或解散重設何者較符合整體商業需求，並於規劃初期即尋求專家協助，以降低執行過程中之法律及稅務風險。

二. 企業應留意遷出國或遷入國之特別規定

雖常見境外地區之遷冊制度多以董事及股東同意為基礎，並須向遷出地及遷入地主管機關提交相關申請文件。然而，不同境外地區仍可能設有額外之資格限制或文件要求，例如新加坡之遷入財務條件門檻，以及香港要求遷出地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等。企業於規劃遷冊前，宜先確認相關法令及實務要求，並綜合評估商業、法律及稅務影響，以選擇最符合企業需求之架構調整方案。



境外公司年度事項行事曆（設立次年度起）

項目 / 國別		英屬維京群島 BVI	塞席爾 Seychelles
法定年費繳交期限		1~6月設立：每年5/31前 7~12月設立：每年11/30前	設立日前二個月
經濟實質申報 (ESN)	期限	不適用	4月30日
	提交文件	不適用	2024年度跨國企業及國別報告問卷
經濟實質申報 (ESR)	期限	- 公司於2019年1月1日前設立者： 財務期間：每年6/30~次年6/29 申報期間：財務期間結束後6個月內 - 公司於2019年1月1日以後設立者： 財務期間：設立日後一周年 申報期間：財務期間結束後的6個月內 - 已變更財務期間為1/1~12/31者： 申報期間：財務期間結束後的6個月內 (6/30前)	不適用
	繳交文件	經濟實質分類問卷	不適用
周年申報	期限	每會計年度終了後9個月內	每設立周年一個月內
	繳交文件	提交BVI稅局核定版本之周年申報表 (即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提交年度審查最終受益人的合規聲明
會計紀錄 / 帳冊	期限	不適用	每年提交二次： - 第一次：7/31前，提交1~6月之會計紀錄 - 第二次：次年1月31日前，提交7~12月之會計紀錄
	提交文件	請自行留存會計帳冊及其憑證，至少保存7年	- 小型純控股公司〔年營業額未超過SCR50,000,000 (約USD3,750,000)〕：請提供下列文件1 - 非「小型純控股公司」〔即年營業額超過SCR50,000,000 (約USD3,750,000)，或非純控股〕：請提供下列文件1及2 - 文件： - 會計紀錄 - 銀行對帳單 - 發票 - 傳票 - 產權文件 - 合約 - 分類帳 - 其他足以佐證各項交易紀錄的文件 - 財政年度結束日起6個月內經公司董事簽名確認的年度財務摘要 (包含英文版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利得稅申報		不適用	不適用
審計報告		- 當地不需提交 - 個人CFC已於2024年5月首次申報，本所可提供記帳、審計及CFC申報服務	

境外公司年度事項行事曆（設立次年度起）

項目 / 國別		開曼 Cayman	薩摩亞 Samoa	模里西斯 Mauritius
法定年費繳交期限		每年12/31前	每年11/30前	每年6/28前
經濟實質申報 (ESN)	期限	併同年費申報	不適用	不適用
	提交文件	經濟實質分類問卷	不適用	不適用
經濟實質申報 (ESR)	期限	會計年度終了12月內	不適用	不適用
	繳交文件	- ES Return問卷 - 英文版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不適用	不適用
周年申報	期限	併同年費申報	不適用	每年6/28前
	繳交文件	周年申報表	不適用	- 提交財務摘要 (Financial Summary) - 稅務申報表 (Annual Income Tax Return)
會計紀錄 / 帳冊	期限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提交文件	建議請自行留存會計帳冊及其憑證	請自行留存會計帳冊及其憑證，供稅局不定期抽查	建議請自行留存會計帳冊及其憑證
利得稅申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審計報告		- 當地不需提交 - 個人CFC已於2024年5月首次申報，本所可提供記帳、審計及CFC申報服務		



Contact us

丁英泰

執業會計師

02 8101 6666 ext. 16154
yingtaiting@kpmg.com.tw

朱慧玲

協理

02 8101 6666 ext. 06027
tracychu@kpmg.com.tw

劉癸灼

副理

02 8101 6666 ext. 13109
chloeliu1@kpmg.com.tw

李惠仙

協理

02 8101 6666 ext. 00272
dlee3@kpmg.com.tw

周君蘭

經理

02 8101 6666 ext. 07462
rchou@kpmg.com.tw

蘇婉均

副理

02 8101 6666 ext. 13952
fransu@kpmg.com.tw

黃玲

協理

02 8101 6666 ext. 01525
elainehuang@kpmg.com.tw

張麗萍

經理

02 8101 6666 ext. 01531
lilianchang@kpmg.com.tw

陳冠宇

中級專員

02 8101 6666 ext. 23757
albertchen6@kpmg.com.tw



@KPMGTaiwan

kpmg.com/tw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up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26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